

# 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〔2019〕1号

## 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扶贫专项预算资金的通知

恒口示范区财政局、汉滨区扶贫局：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扶贫专项预算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28号），现下达2600万元，其中2100万元用于汉滨区扶贫项目，500万元用于恒口示范区扶贫项目。

一、请收到资金后，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按时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填报绩效目标表，并在12月15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脱指办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年终请列入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科目，经济科目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：涉农整合绩效目标表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4月1日



---

抄送：国库支付局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4月1日印发

---